

证券代码：833370

证券简称：运鹏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运鹏（上海）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7月2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7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卢鲲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全体监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曹园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张然因个人原因辞职，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

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现拟提名曹园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附曹园个人简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娄祝坤、王琳琳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上海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运鹏（上海）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上海集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因为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拟向上海银行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向中国银行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中信银行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400 万元，期限一年，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应金融机构的贷款及担保等事宜，代表公司签署一切与金融机构借款有关的合同、协议等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额度申请、贷款、抵押、质押、担保等）。上述申请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发生额，具体金额、期限、币种以银行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借款等具体业务时，将根据银行授信额度落实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银行授信总额内具体办理申请银行贷款等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贷款额度、利率、担保方式等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运鹏（上海）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运鹏（上海）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31 日